

深圳市福田区金融工作局

福金函〔2022〕111号

关于提案第20220081号《关于进一步拓展金融业总部经济 发挥中心城区集聚辐射带动能力的建议》的回复

尊敬的林森委员：

您提出的提案第20220081号《关于进一步拓展金融业总部经济 发挥中心城区集聚辐射带动能力的建议》收悉，感谢您对我区金融业发展的关心和支持，所提建议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我局对此高度重视，对建议内容进行充分研究，现结合我局职能，将我局落实情况回复如下：

一、关于打响“香蜜湖”全球金融品牌，增强金融总部吸引力”

一是在香蜜湖金融中心规划打造金融总部集聚中心。吸引境内外总部功能性金融机构落户。面向全球开展招商工作，集聚国内外顶尖金融机构。积极吸引持牌金融机构以及金融机构业务总部、营运总部、产品创新总部等落户香蜜湖新金融中心，建设福田区高端金融集聚区，助力“湾区总部之都”建设。

二是规划建设特色金融创新中心。提升可持续金融服务能级，促进绿色金融、社会影响力金融发展，助力实现国家“双碳”战略目标。探索在绿色金融领域搭建跨境合作示范平台，

从信息披露、激励机制和产品创新等维度，联合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推进深港澳可持续金融合作。鼓励绿色金融专营机构在香蜜湖片区聚集，支持国际知名绿色金融、社会影响力金融等社会组织在香蜜湖片区设立地区中心或分支机构，促进绿色金融业务创新与低碳、零碳市场主体协调发展。

三是修订完善了《深圳市福田区支持金融业发展若干措施》，形成了集成式、套餐式政策，全力支持金融企业落地福田高质量发展。针对落地发展的金融机构，提供全周期政策支持。企业发展壮大，给予总部认定支持和经营贡献支持，最高各 500 万元；企业创新发展，给予绿色金融、科创金融、供应链金融、普惠金融发展等支持。此外，还配套有规范管理支持、内设机构支持、专题活动支持等以及人才激励、住房保障等政策，支持金融机构在福田福地，探索无限发展机遇。另一方面，针对招商合作机构，对于经区政府认可的招商合作机构（个人），按条件给予招商合作机构支持。为福田区有效引进目标企业（机构）的机构或个人，按条件给予引进支持。

四是福田区已构建以“福田英才荟”政策为核心的人才引进全链条支持体系，支持高层次人才安居落户。迭代升级的“福田英才荟 3.0”人才新政，结合福田新三十年发展要求，从人才输入、人才成长、人才服务、产业人才等方面支持外来人才来到福田、融入福田，成为福田建设参与者。福田区金融工作局推出了上市公司经营管理人才奖励、金融持证人才奖励、金融科技师奖励等多个支持项目，进一步稳定金融企业用工结构，有效助力企业招才引智。此外，针对金融业人才创新出台

试点支持措施，保障安居需求。2022年，福田区金融工作局在《深圳市福田区支持金融业发展若干措施》中新增了“金融人才公寓试点支持”，充分利用市场化房源，补足辖区住房保障不足的短板。

二、关于“大力发展金融科技 将河套地区打造成为全球知名金融科技基地”

一是打造“香蜜湖”金融科技标杆品牌。福田区已连续三年举办“香蜜湖金融科技创新奖”评选活动，2021年12月正式启动第三届香蜜湖金融科技创新奖评选活动，较前两届进一步加大开放度，新锐企业奖面向辖区外企业开放申报。首次应用数字化评审系统覆盖评选工作全流程，实现线上线下同步参评。2022年6月印发实施的《深圳市福田区支持金融业发展若干措施》，为鼓励金融科技企业、金融机构开展技术创新、业务创新、模式创新，推动金融机构加快数字化转型，举办“香蜜湖金融科技创新奖”评选活动，对评选活动给予年度最高1000万元支持。《深圳市福田区英才荟计划若干措施》推出“香蜜湖金融科技创新人才认定”，对符合条件的香蜜湖金融科技创新奖获奖项目团队带头人予以福田英才认定。

二是福田区出台《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联合政策包》，为首套由内地和香港共同研究编制的联合政策，以深港现有政策为依托，从深港协同支持科研项目、深港联合支持科研人才、深港联合完善配套支持措施和支持创新要素在深港两地便利流动等四大方面共提出28条具体举措，创新性的在人、财、物及配套方面实现深港政策全链条协同支持。

其中，《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圳园区技术攻关及产业化创新若干支持措施》以“补齐政策缺口，打造高质量产业集群”为导向，推出涵盖突破关键核心技术、打造产业支撑平台、实施重大产业化项目、营造园区产业创新生态、重点科创企业落地支持、产业用房租赁、支持人才团队落户、产业类项目配套等8类措施，进一步推动构建深港两地及境内外高端科技资源和人才集聚，构建从基础研究到产业化政策链条；《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圳园区支持港澳青年实习就业与创新创业资助计划》，主要包括港澳青年实习就业资助和港澳青年创新创业资助，重点支持符合深圳园区重点科研领域和方向（医疗科技、大数据及人工智能、机器人、新材料、微电子、金融科技等六大领域），以及面向未来的前沿科技探索的机构和人员，为来河套实习、就业、创业的港澳青年给予实习资助、生活资助、创业启动资助、创业成长奖励、办公空间费用支持、税负补贴及短居保障等，为港澳青年发展创造良好条件，推动港澳青年在河套聚集发展，促进香港、澳门融入国家发展大局。

三、关于“大力发展跨境资产管理业务，将福田打造成为国际一流财富管理中心”

一是在香蜜湖新金融中心探索建设国际财富管理中心。在放开基金公司等外资持股比例的背景下，越来越多的境外机构对于投资中国市场具有浓厚兴趣，需抓住契机，从境外引进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公募基金品牌；顺应衍生品业务放开趋势，培育期权、期货等衍生品专业公司，发展多元化财富管理业务。

二是培育引进专业服务机构，促进财富管理全业态发展。

会计审计、法律服务、资产评估、信用评级等机构在金融市场中发挥重要的中介作用。目前与金融创新关系密切的法律、财税咨询、信用、评估、人才服务等专门专业配套服务业发展相对滞后，金融中介实力相比北京、上海较弱，机构数量与质量还存在较大提升空间，应根据深圳金融业发展现状和国际国内金融服务中介机构实力，集聚一批具有国际水准的投资顾问、投资分析、风险管理、税收筹划、基金登记、估值核算、基金评价、资产托管等专业服务机构，构建优质专业服务支撑体系，同时要着力培养本土机构品牌，依托金融业崛起优势，为金融服务中介机构提供更广阔市场空间，在香蜜湖形成财富管理生态圈。

三是以香蜜湖国际风投创投街区打造创新资本形成中心。以深南大道南侧的车公庙片区、北侧的东海社区部分街区为策源地，以香蜜湖新金融中心为核心引擎，福田 CBD 为基础，聚焦“香蜜湖”品牌，整体上以深南大道为主干、若干条支干呈鱼骨状排列，逐步打造成粤港澳大湾区最大规模的风投创投集聚区。通过复制打造国际风投创投中心的成功经验，打造大湾区特色产业专业楼宇集群，吸引国际国内知名创投机构、外资私募投资基金落户福田，集聚一批专业化、国际化、创新型资产管理人才。建设“创新+创业+创投+创客”四创联动的创业孵化空间。

四是与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联动，发挥合作区地理和制度优势，探索拓展跨境金融业务体系。促进粤港澳大湾区金融联通融合。探索建立粤港澳大湾区城市间信用信息共享机

制，推动港澳居民跨境开立内地银行账户并进行人民币投资试点。推动跨境征信产品、基金产品互认，推进跨境人民币“理财通”业务试点，鼓励境内外金融机构参与粤港澳金融交易。

再次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指导！请继续关注支持我区金融工作。

福田区金融工作局

2022年7月26日

